



首页 → 学术文章 → 环境伦理

余谋昌：实践性是环境伦理学的精华

环境伦理学，又称生态伦理学，是关于人与环境之间关系的道德原则、道德标准和行为规范的研究，是人与自然协同发展的道德学说。它要求改变传统伦理的两个决定性概念：1. 伦理学正当行为的概念必须扩大到对生命和自然界本身的关心，从而协调人与自然的关系；2. 道德权利概念应当扩大到生命和自然界，赋予它们按照生态规律永续存在的权利。（利奥波德，1949）

一、环境伦理学是一门新的伦理学

环境伦理学的主要特点是，把道德对象的范围从人和社会的领域，扩展到生命和自然界。但是，这不是传统伦理概念的简单扩展，不是简单地把人际伦理应用到环境事务中去，也不是关于环境保护或资源使用的伦理学。它是伦理范式的转变，是一种新的伦理学。

西方生态伦理学家认为，它必须满足两个基本条件：1. 必须承认人以外的生命和自然界拥有道德地位；2. 必须主张拥有道德地位的存在物不仅限于有意识的存在物。（雷根，1981）

两者主要区别是，在道德对象和道德目标上，“旧伦理学仅强调一个物种即人的福利；新伦理学必须关注构成地球进化着的生命的几百万物种的福利。”“过去，人类是惟一得到道德待遇的物种，他只依照自己的利益行动，并以自身的利益对待其他事物；一种新伦理学，增加了对植物（和动物）的尊重。”（罗尔斯顿，1987）

因此，“环境伦理学超越了康德伦理学，超越了人本主义伦理学，因为它把其他存在物也当作与人并列的目的来对待。”在道德学说上，“康德仍然是残留的利己主义者…因为他认为只有‘自我’（个人）才与道德有关；他还没有足够的道德想象力，从道德上关心真正的‘它者’（非人类存在物）——树木、物种、生态系统。他只是一个人本主义意义上的利他主义者，还不是一个环境主义意义上的利他主义者。”（米切尔，1993）

环境伦理学的基本问题是：在理论上，第一，要求确认自然价值的理论，认为不仅人有价值，而且生命和自然界也有价值，包括它的内在价值；第二，要求确认自然权利的理论，承认不仅人拥有权利，生命和自然界也拥有权利。在实践上，它要求保护地球上生命和自然界，保护地球上基本生态过程和生命维持系统，保护生物物种、生物遗传物质和生态系统的多样性。

环境伦理学，经过从19世纪中叶到20世纪中叶的一个世纪的孕育和思想准备，在20世纪中叶的一场轰轰烈烈的环境保护运动中，从人们对人与自然的关系反思中产生，逐渐提出一种新的区别于传统伦理的道德理论、原则和规范。它首先由西方学者提出。20世纪80年代在我国传播以来，它所宣扬的先进的价值观念、崇高的道德理想和道德境界，以及崭新的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受到我国社会各界的普遍关注和欢迎，正在逐渐渗透到政治、经济、科学技术和文化生活的各个领域；中国学者正在努力确立中国的环境伦理学。

环境伦理学的一个鲜明的特点，或者它的精华，是具有鲜明和强烈的实践性，并在实践应用中表现了它的强大生命力。它在中国传播，正在从理论走向实践，已经逐渐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例如，政治生态伦理，要求公正平等地分配社会和生态资源；自然生态伦理，要求尊重生命和自然界；森林生态伦理、土地生态伦理和资源生态伦理，要求以可持续的方式开发、利用和保护森林、土地和其他自然资源；企业生态伦理，以新的伦理理念推动企业的经济转变，发展循环经济；人口生态伦理，主张适度人口、尊敬老人、爱护儿童等；消费生态伦理，崇尚适度消费、绿色消费和公正消费；科学生态伦理，科学和科学家承担对自然的责任；战争生态伦理，高扬“自然主义—人道主义—共产主义”统一的伟大旗帜，反对战争，保卫和平；等等。环境伦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正在推动社会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的变革，成为改造我们的世界观，推动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一种积极的力量，下面我们以教育和科学为例。

二、绿色大学是大学发展的新方向。

依据传统的价值观，我们办大学的目的是为人和政治进步服务，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所关注的是人的全面发展，社会稳定和全面进步，经济快速成长等社会目标；不曾提出尊重自然和保护环境的生态目标。因为只有人有价值，生命和自然界本身没有价值，它只是人类的对象。人才培养是为了掌握科学技术，以便从加速开发利用自然资源中获取最大的经济利益。

环境伦理理论，特别是自然价值论的提出和传播，逐渐改变人的价值观，人的价值观的转变又逐渐影响大学教育的转变。

20世纪80年代，西方国家一个接一个地创办“绿色大学”，形成绿色大学的第一个高潮。它以环境保护为目标，开设的主要课程有生态学和环境科学，以及废弃物净化处理，污水、废气和固体垃圾的处理、处置和利用等应用科学。它除开设这些基础学科和后处理课程外，还设置各种后处理专业和后处理学位。这是环境科学性质的大学。

随着人类环境思想从浅层向深层发展，特别是环境伦理学自然价值理论的确立，绿色大学形成第二个高潮：它不仅在环境科学的专门院校或环境科学系、环境保护专业，而且在一般大学提出进行“绿色教育”，创办“绿色大学”。例如，我国清华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等工科院校提出，把清华大学建成为绿色大学，把哈尔滨工业大学办成绿色大学，等等。这是大学发展的一个新方向。

所谓“绿色教育”，不仅是进行热爱自然、保护和节约资源的教育，不仅是校园绿化和改善生活条件；也不仅是开设环境科学、环境保护和环境伦理学等课程，以及设置这些学科的专业和学位，虽然这些都是重要的，但它只是绿色教育的一部分，甚至不是主要的部分。绿色教育是一种大学模式或办学方向的转变，包括办学观念，教学目标，教学内容（课程、专业和学位设置），教学方法和思维方式等一系列转变，以培养一代具有“绿色思想”和新的思维方式，以及掌握真正的高科技（绿色技术）的新型人才。

大家知道，传统大学的教育目标是，培养学生掌握科学技术知识，为社会开发和利用自然提供科学途径和强有力手段，为改造自然增进人类福利提供专门人才。也就是说，按照只有人有价值的价值观，大学教育只有人和社会目标，没有保护生命和自然界的目标。例如，工科院校对学生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只有经济（或政治）目标的要求，仅仅需要进行经济（或政治）评价；没有自然保护的目标，无需进行环境目标评价。与这种目标相适应，它的科学结构、课程内容和教学内容，是具体单纯的科学技术知识，学科和课程设置越分越细，教学方法以分析性思维为特征，它只重视部分，强调细节，缺乏综合性和整体性的知识传授，缺乏整体性思维的培养教育，出产非常专门化的人才。

依据环境伦理学自然价值论的价值观，绿色大学的教学和科研提出保护地球的目标，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目标。大学培养出来的人才，他（她）们掌握的科学技术是全面性的，不仅有利于人和社会的进步，而且要有利于自然保护；他（她）们的工作不仅要关注人的利益，为增进人和社会的福利服务；同时要关注生命和自然界的利益，为保护大自然平衡服务。

这样，绿色大学将培养一代一代具有“绿色”思想和“绿色”素质的人才，他（她）们掌握了新的有利于生态保护的高科技知识，将创造和开发“绿色技术”（生态工艺），推动社会的“绿色生产”，发展循环经济。这样，我们的国家就会走向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三、科学技术发展的“生态化”。

现代世界，科学技术取得许多重大的成果，有一系列巨大的突破。它在社会物质生产中的应用，创造了巨大的社会财富。但是，这些财富的大多数以损害自然为代价取得，而且这些财富的绝大多数只为极少数人拥有，大多数人没有得到多少实惠。结果是，社会财富极大地增加了，但是自然界受到很大的破坏；虽然一些人有很多钱，但生活并不幸福，因为世界没有和平与安宁，为了争夺财富，到处是矛盾、对立乃至冲突和战乱；人民没有安全与幸福，大多数穷人缺医少药，教育不足，甚至仍处于贫穷、饥饿、疾病等种种苦难之中。这不是人类的胜利，而是人类的不幸。

为什么会这样呢？也许这是非常复杂的问题，我们现在还无法解读这种困境的深刻根源，一时还很难找到解除这种困境的有效途径。从环境伦理的角度，我们想讨论两点。

1. 科学与道德的分离和对立。

本来“尊德性而道问学”，“道”和“德”是统一的，所谓“天理即人道”，“德者，道之功也，”科学与道德是统一的。

近代以来，强调“事实”与“价值”的分离和对立。科学是“事实的知识”，探索世界的“真”，这是自然科学的领域；道德是“价值的知识”，追求世界的“善”，这是人文科学的领域。英国思想家休谟说：“德和恶既不是关系，也不是事实，它们是感情的对象，不是理性的对象。”科学作为事实的知识，是理性的，它与感情是无关的。科学无善恶之分，它是与道德无关的。因而，科学与道德两者是互不相关的，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两者是互不相关的。

因此，科学家有“为科学而科学”的说法，现代科学哲学有“科学价值中立论”的说法。哲学家普遍认为，存在命题与价值命题是不同的，从“存在判断”推不出“价值判断”，坚持从“是”（科学真理）推不出“应当”（价值的善）的原则。

但是，杨振宁博士指出：“真理是各式各样的，什么样的真理更重要则取决于社会。”他又说：“我相信，基本的、最终的价值判断就不会取决于为了科学的科学，而是取决于科学是否对人类有益。”他深刻地表述了科学与道德的密切的相关性。美国著名物理学家戴森认为，科学与道德分离造成的结果是，“我们实验室输出的产品，一面倒成为有钱人的玩具，很少顾及穷人的基本需要。”

原子核科学技术、生物工程技术和其他现代科学技术的快速发展，它的十分巨大的力量以及这种力量的运用所造成的后果，早已今非昔比了。现实表明，我们必须关注科学技术及其运用的不良后果，科学与道德是密切相关的。我们

需要重新建立科学与道德统一的关系，科学与学者应有新的努力，承担新的责任，创造真正新的成果，并公正和平等地应用与分享科学技术成果，从而在科学与社会（科学与人文）之间，在科学与自然之间，建立一种新型的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关系，以求共同对付全球面临的挑战，为新世纪及更远的将来创造一个可持续发展的前景，

2. 科学与生态的分离和对立。

以往，发展科学技术完全是为了获取最大的经济利益，从而形成科学与生态的分离和对立。美国生态学家康芒纳认为，科学技术的应用破坏了生态，这具有普遍性。他说：“在每一个例子上，新技术都加剧了环境与经济利益之间的冲突。”“新技术是一个经济上的胜利——但它也是一个生态学上的失败。”也就是说，科学技术胜利=生态失败。

这里的问题也许不在科学技术本身，而在于科学的“既定目标上”。第一，现代科学技术以狭隘的价值观作为指导思想，它的应用只有人（少数人）的经济利益，常常是以损害环境和资源为代价（以及损害多数人的利益为代价）实现经济增长；第二，科学思维方式的片面性，运用机械论思维，以一种机械论的方式归纳展示宇宙；第三，科学技术成果应用的机械性，实验室输出的成果只用于解决单一的、分离的问题为任务，使用线性的非循环的生产模式：“原料—产品—废料”。它以排放大量废料为特征，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当然，我们关注科学技术应用的不良后果，不是否定科学技术，而是在新的水平上肯定科学技术。而且，我们所面临的许多问题，还必须依靠发展科学技术来解决。我们想，科学技术发展“生态化”，可能是走出困境的途径之一。

所谓生态化是，把生态学观点和生态学思维应用于科学技术的发展，使它向符合生态保护的方向发展，主要包括三个方面的任务。

第一，实现科学技术价值观的转变。科学技术及其成果的应用关注人的利益，在有利的意义上改造和利用自然，使之之为人的福利服务；但是这并非惟一的，它还要有利于整个“人—社会—自然”系统的发展，特别要强调有利于社会公正，照顾弱势群体的利益；有利于生态保护，照顾生命和自然界的利益，实现发展的生态持续性、经济持续性和社会持续性，三者的统一。

第二，实现科学思维方式的转变。改变“只见树木，不见森林”的做法，走出还原论，从机械论思维走向整体论思维，使科学技术从分化走向整体化综合的方向发展。

第三，实现科学技术应用“生态化”。例如，创造生态工艺，开发生态技术，建设生态产业，发展循环经济。这是长期和艰巨的使命，它的第一步是，开发污染物清除的技术，实现有害有毒的废弃物的净化处理；第二步，开发废弃物再利用的技术，实现废弃物资源化；第三步，开发废弃物减量化的技术，使生产过程减少或不产生污染物排放，实现清洁生产；最后第四步，开发无废料生产技术，模仿生物圈物质循环的生产，创造社会物质生产的全新的技术形式，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发展。这是环境伦理学的目标。

半个多世纪前，美国生态学家利奥波德就告诫我们，人类必须转换自己的角色。他说：“大地伦理学（即环境伦理学——引者）改变人类的地位。从是大地社会的征服者，转变为他是其中的普通一员和公民。这意味着人类应当尊重他的生物同伴，而且也以同样的态度尊重大地社会。”

现在，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人类拥有了更加强大的力量，对自然界施加更加巨大的作用，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已经成为威胁人类生存的全球性问题。在这样的条件下，人类角色的转换就成为更加紧迫的课题。我们必须尽快从大自然的征服者、主宰者和统治者的角色，转换为自然界的“普通一员和公民”，自觉地承担保护自然的责任，通过

主动调节自己的价值观，主动地调节自己的行为方式以适应自然，以实现人与自然关系的稳定与和谐。我们可以期待，环境伦理学有助于实现人类的这种角色转换。

(作者简介: 余谋昌 中国社会科学院 哲学所 研究员 博士生导师地址: 102218 北京 天通西苑 西二区17楼二单元902室电话: 64115338)

中国社会科学院应用伦理研究中心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政编码: 100732 电话与传真: 0086-10-85195511
电子信箱: casethics@yahoo.com.cn